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陳金洲  
電話：049-2226724

新北市汐止市新台五路1段81號10樓之4

受文者：中華民國水利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府建管字第10602318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本府106年11月2日府建管字第1060229861號令修正「南投縣地質敏感區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委外審查原則」第三點第五點部份規定，法規名稱因有誤繕，茲予更正為修正「南投縣建造執照申請地質敏感區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結果報告審查原則」，請查照。

說明：

正本：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應用地質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臺灣省大地工程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土木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水利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市礦業技師公會、社團法人臺灣建築發展學會  
副本：內政部營建署、經濟部、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中區工程處、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本府新聞及行政處、工務處、農業處、建設處都市計畫科、建築管理科

縣長 林明濤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